

# 制度是起作用的

对经济发展或长期经济增长而言，“制度是起作用的”，或者说得极端一点，“唯有制度在起作用”。作为本书的基本命题，在过去多年间已为越来越多的经验和理论所证实或支持，特别是得到了中国经济奇迹的强力验证

张宇燕 | 中国社科院世界经济与政治研究所所长

我想任何“结束语”仅仅都是相对于议题的篇幅而言的，因为人对自然与社会的认识，可以肯定地说不可能达到至善至真的境界的。当然，这样说也并不妨碍我对全书从方法论的角度做出总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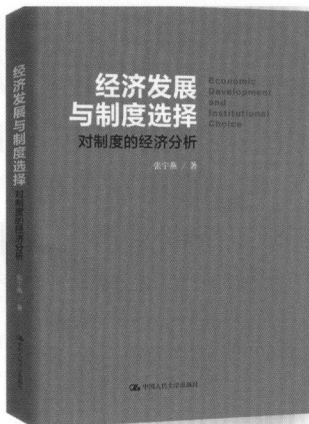
第2章所讨论的理论模式的七要素，从相当意义上讲是，本书叙述和分析的逻辑主线。也许有些读者认为，对人的行为假定及制度概念的讨论略显冗长，甚至对讨论方法论的必要性亦略带疑虑。不过，在我看来，它们是必不可少的论述基础。我深知对它们的讨论不可能是尽善尽美的，但我确实想把对制度的经济分析置于尽可能坚实的逻辑基础之上。我希望这种努力能够最大限度地实现我所追求的这一目标。

把方法论、基本假定等融于对制度的经济分析之中是本书的另一层次的目标。在论述制度的起源问题时，显而易见，我采用的或遵循的是方法论的个人主义；而在阐释制度的功能时，则明显带有方法论集体主义的色彩。两种方法在解释同一问题的不同侧面时，其互补性质显露无遗。演绎方法和归纳方法虽然同其他方法不属于同一层次，但在论证本书所试图阐明的问题的过程中，无疑发挥了巨大的作用。运用各种历史事例来“证明”诸如制度的起源和功能等命题的做法，便是借用归纳推理的实践；而对一些抽象的建立严格技术假定基础之上的模型（或许还包括卢梭的那个思想实验）的表述，则有颇浓的演绎推理的味道。从全书的角度看，我所主要遵循的则是一种演绎方法，并辅之以归纳分析。

将实证分析奉为主臬的经济学家为数甚多。在行文过程中，我亦曾努力加入这一庞大的队伍。无论是讨论经济人假定、制度概念，还是分析制度的起源、演进与功能，我均力求在阐明“是什么”的基础上进行论证。本书所列举的大量事例，一方面可以说是对归纳（主要是列举归纳）的具体运用，另一方面也表达了我对实证分析的偏爱。当然，实证分析除了说明事实究竟“是什么”之外，也包括对各种因素之间的逻辑关系的讨论。换言之，实证分析有两类，它们分别为理论实证和经验实证。两者的结合自然必不可少。与实证相对的规范分析，正如我在第2章中所述，是本书无法回避的一个问题。从一般意义上讲，对福利标准的讨论本身就是典型的规范经济学所关注的内容。尽管“适宜制度”并非完全等同于福利标准，但其中毫无疑问印有明显的价值判断标准的痕迹。不仅如此，像“制度悖论”“制度稀缺”“制度非中性”等概念本身亦染有规范或意识形态的浓厚色彩。

也许有些读者注意到了，我在行文中采用了一种较独特的叙述方式，即用类似于“讲故事”的手法展开讨论。我这样做主要有两点考虑：一是力求使所议论的问题和思路简单清晰；二是使之尽可能地接近常识或与人们的常识相符。这一切均与我的追求——使经济学成为一种经过批判性考察的常识——相吻合。在我看来，“讲故事”的方法和用数学模型进行的说明并非水火不容。在使用它们一起阐述和论证诸如制度的功能及起源命题时，其互补性是显而易见的，并且它们各有所长。不过，比较而言，我更倾向于“讲

故事”。这大概是因为我的信念在于：能用日常或常识性语言深入浅出地阐明深奥的理论的人，方为大师；同时，“讲故事”亦是我们中华先哲们常用的议论方法之一。无论是庄子还是韩非子，均在其著作中借“讲故事”这种形式（我称之为方法论的隐喻主义）阐释了极为深刻的哲理。如果承认穷尽所有事例是不可能的，那么你不该责备他们借用一个精心选择的事例来揭示某种一般规律的努力。我希望在这方面成为一个合格的学生。本书的中心思想说来很简单，即力图通过探求国家兴衰之类问题的答案，来展开



《经济发展与制度选择——对制度的经济分析》  
安宇 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17年3月版

对制度的经济分析，并由此来论证制度在其中所拥有的举足轻重的地位。这种分析集中于制度的起源、演进、功能以及与此密切相关的人类行为假定等问题之上。所谓对制度的经济分析，无非是运用经济学中基本的分析工具——如成本-收益分析、边际分析、替代分析来考察制度，考察那些重要的、以利益为核心内容的人们之间的博弈关系。全书的结论——同时也是国家兴衰之类问题的尝试性答案——很简单，那就是唯有制度在起作用，或制度至少起主要作用，且始终扮演着人类迎接各种挑战的基本手段的角色。不言而喻，这也是本书以制度作为研究对象的根本原因。

制度对人类行为的作用，进而对结果施加虽是间接、但却是决定性的影响，从逻辑上说，同马克思在《〈政治经济学批判〉序言》中用最精练的语言所表述的思想并非是对立的：

人们在自己生活的社会生产中发生一定的、必然的、不以他们的意志为转移的关系，即同他们的物质生产力的一定发展阶段相适合的生产关系。……社会的物质生产力发展到一定阶段，便同它们一直在其中活动的现存生产关系或财产关系……发生矛盾。于是，这些关系便由生产力的发展形式变成生产力的桎梏。那时，社会革命的时代就来到了。随着经济基础的变更，全部庞大的上层建筑也或慢或快地发生变革。

马克思强调人及人们之间的关系为政治经济学的

中枢，重视生产关系与物质生产力之间的被决定与“桎梏”的相互作用，凸显人类社会的演进与变革，彰明生产关系的外在性或个人的不可控制性，揭示阶级对抗或冲突以及国家的性质。所有这一切，在我思考和撰写本书的过程中，始终作为一种重要的参照思路存在着。从某种意义上讲，制度可以说是生产关系的具体表现形式。马克思对物质生产力发展水平的决定性作用的看重，在我看来，并未否定或贬低生产关系在某些历史时期或条件下的决定性作用。这样说是因为马克思同时强调了生产关系及上层建筑可能会成为生产力发展的桎梏或

瓶颈；相应地，经济基础及上层建筑的变革也就很有必要了。如果这种情况的发生十分普遍，那么它的一个自然的推论便是“生产关系决定论”了。从纯粹逻辑的意义上看，生产力与生产关系之间，我以为至少有三种联系方式：（1）生产力决定生产关系；（2）生产关系决定生产力；（3）两者互相影响或互动。若果真如此，强调后两项在逻辑上便不会有什么毛病，更何况这种思维方式尚有着广阔而坚实的经验基础呢！也恰恰是由于这一点，我才力求在相对具体的层次上将制度置于分析的核心。

毫无疑问，企图在一本书中彻底解决类似国家兴衰过程中制度的作用问题几乎是不可能的，因为一定会有某些尚需进一步讨论的问题。对制度的优选或择优的分析，意即如何实现或逼近适宜制度，便是其中之一。从全书的结构看，一旦你接受了制度决定论，并且确信适宜制度的实现与否最终会关系到国家的兴衰盛败，那么，对制度择优途径的探讨，似应成为不可或缺的一个逻辑环节。如果从定性和定量分析的角度看，那么本书显然是一部侧重于定性分析的著作。虽然仅就经济学来讲，定性分析至少在一部分人（自然包括我在内）眼中要远比定量分析重要，但这绝不意味着定量分析无足轻重。使定性分析与定量分析两者互补，看来不失为一种妥善的选择和态度。不过，在此我不得不说，考虑到突出重点并且囿于篇幅，这两项

工作只好不无遗憾地留待以后去完成了。

政府在国家兴衰过程中的地位或作用是制度理论要认真加以对待的一个基本问题。我在第3章谈到制度供给不足的问题，在第5章论及被喻为国家之灵魂的“宪法”的起源问题，在第6章又讨论了政府在制度创新过程中的地位问题。所有这一切虽均与政府理论有关，但毋庸讳言，它们远远不够。这也正是我试图借“结束语”点明这一欠缺的原因之一。政府是一种最为关键的生产性资源。作为制度的化身，其产出或供给（亦即制度）不足或过剩（如政府直接经营企业、用陈规陋则去限定或左右人们的偏好和行为，而不是在如何逼近适宜制度方面下功夫）直接关系到国家的兴衰至于政府与市场的关系。在此，我打算借卡尔波兰尼之口说出我想要表达的意思：通往自由市场的大道，是依靠大量而持久的统一筹划的干涉主义而

加以打通并保持畅通的。自由放任本身，也是由政府强行实施的。上述对政府作用的基本看法虽寥寥数语，但我想多少还是有些意义的，至少它们暗示出了我进一步研究此问题的思路和可能得到的进一步的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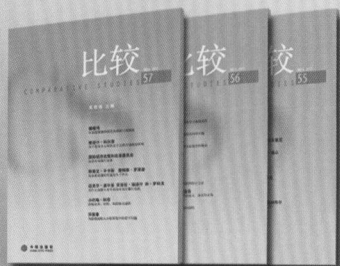
另外，多少令我感到有些忐忑不安的是，当我们面临导致“合理浪费”的制度虽欲改变之但力不从心时，我们作为个人又应抱有什么样的态度呢？也许最让我困惑的，还是作为制度利益之结果的经济增长与发展是否真会给人类带来更大的幸福？可是，除了努力指出或暗示出每个经济学家心目中的通向丰裕“大同”世界的道路，经济学家们还能干什么？这让我想起了罗素的一句话：“我们始于迷惘，终于更高水平的迷惘。”他是否过于悲观了？但很可能说的是真理。

本书所展示的思想或提出的分析思路，我不敢说都是全新的东西。阳光之下无罕事。不过，我想至少

# 比较

Comparative Studies

订阅3年(18期)	8折优惠	仅400元
订阅2年(12期)	9折优惠	仅300元
订阅1年(6期)		仅168元



## 以比较传递理念、思想和智识

吴敬琏主编，当今中国权威的经济学连续出版物

广采世界一流经济学家的最新理论和思想

有针对性地介绍国内外学术理论界对中国经济改革的方案设计、政策建议和评论

双月出刊，每年双数月份出版  
零售价：28元/本

订阅热线：400-696-0110  
客服传真：010-85905190  
订阅网址：mall.caixin.com  
客服邮箱：circ@caixinmedia.com

有两点还是明白无误的：(1) 本书展示了我的思想倾向；(2) 写作此书对我来讲真真切切是一种科学奋斗。这种奋斗的强大的吸引力，恰恰在于它是为扩大视野、理解世界和探索新思想而进行的冒险。但愿这种冒险不会像斯蒂格勒所描绘的那样：

科学家深一脚、浅一脚地行进在一个似乎毫无系统、毫无逻辑的思想和事实的密林之中。出林之时，往往是不见收获只见伤痕。

## 二

把26年前写的博士论文重新出版还是需要些勇气的。虽然那时改革开放已有10多年，但中国学术界对外部世界的了解或与国际学术界的交往，与今天的互联网世界相比却有不小的差距。这种差距集中表现在文献的获取上。当年中国社科院图书馆和北京图书馆是我经常光顾的地方，但许多著作和期刊还是难以找到，即使找到了，有些期刊也不准许借阅。以今天的眼光看待本书，最让我冲动的就是补充和更新文献。2000—2015年，我在社科院研究生院连续讲授制度经济学原著选读这门课，和学生们先后共同研读讨论了上百篇国内外文献，并且撰写了数十篇基于制度经济学分析架构的论文和文章。时至今日，对于本书的主题——经济发展与制度选择，自我感受也深入全面甚多。关于制度的定义、制度的起源与演进机理、制度的功能、制度与人类行为之间的互动、人类行为与经济发展的关系，我今天都可以给出更为细致精确的分析。既然如此，那还有什么必要再版此书呢？

纠结一段时间后，我觉得重印此书的理由也是成立的。尽管四分之一世纪前我所掌握的文献远不够充分，但本书的基本逻辑和结论，在今天看来大体还都站得住脚。对经济发展或长期经济增长而言，“制度是起作用的”，或者说得极端一点，“唯有制度在起作用”，作为本书的基本命题，在过去的多年间已为越来越多的经验和理论所证实或支持，特别是得到了中国经济奇迹的强力验证。当今对“制度”的经典定义之一来自新制度经济学的代表人物之一道格拉斯·诺思于1990年出版的《制度、制度变迁与经济绩效》：制度是人们之间的博弈规则，它可进一步分为“正式制度”和“非正式制度”。撰写论文期间我没能读到

诺思的这一著作，不过在梳理了国内外部分学者尤其是沿袭旧制度经济学凡勃伦—康芒斯知识传统的“后制度经济学”之后，我最终把制度定义为“习惯”与“规则”之和，而且后来发现，“习惯”与“非正式制度”、“规则”与“正式制度”几乎毫无二致。

当年顺着逻辑提出的一些概念或命题，经过20多年的锤炼开始变得愈发具有解释力或值得深入探索。其中，“制度非中性”概念就是一例，它指的是在同一制度下不同的人或人群所获得的东西是各异的；而那些已经或将会从某种制度安排中获益的个人或集团，必定会竭力维护或创立这种制度。在此，制度作为一种保障或拓展权力与利益的工具，成为人们特别是国家间竞争的对象。在当今的全球治理博弈中，在各国内部不同利益集团的讨价还价中，制度非中性无时无刻不在。国家的兴衰是一个具有持久魅力的问题。对此问题从制度经济学角度加以解释的努力，到今天仍屡见不鲜。例如，实力派经济学家阿西莫格鲁近来出版的几部重要著作——《政治发展的经济分析》和《国家为什么会失败》，便是明证。我过去10年来的研究重点之一，即17世纪西方世界的兴起与东方世界的停滞，追根溯源，就是这篇博士论文开篇便提到的所谓“李约瑟问题”的后续研究。

过去17年，我一直在中国社科院开设国际政治经济学课程，试图用制度经济学对国际关系进行分析。除了在社科院研究生院，我还在中欧国际工商学院等多所院校讲授此课程，在列出的参考书中便有本书。最近我在检索“中国知网”书刊引文量时发现，2011—2015年对本书的引用有200次之多。这样一本出版26年后还有学人在阅读和引用的书，多少说明它还是有一些价值的，至少没有完全过时。考虑到在20世纪90年代初的中国，制度经济学还是一门比较新的经济学分支，因而在本书旧版中个别重要学者的译名，与今天经济学圈内人已耳熟能详的学者译名有所差异，比如科斯（旧版书中译为“高斯”）和曼瑟·奥尔森（旧版书中译为“曼库尔·奥尔森”）。方便读者，可以说是我最终决定再版此书的又一个理由。■

本文由《经济发展与制度选择——对制度的分析》的“结束语”和跋组成。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7年3月版